公告编号：**2018-014**

证券代码：430297　　证券简称：金硕集团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天津金硕信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天津金硕信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5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6月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4人，会议由董事长张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金硕信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投票，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贷款展期的议案》。

公司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在2017年5月份签订了综合授信协议（协议编号：2017年连津（东）字第003号），金额2000万元。现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拟向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

分行申请对以上贷款办理展期，展期期限为 8 个月，具体内容以银行核准为准，并继续以公司自有房产和全资子公司天津市金硕网络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的房产作为担保。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4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1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8年6月21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4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1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天津金硕信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金硕信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6 日